

2018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井研县

水务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2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四部分 附件.....	35
附件 1.....	35

附件 2.....	41
第五部分附表.....	4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7
二、收入总表.....	47
三、支出总表.....	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4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7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7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务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务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 编制全县城乡水务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规划和专业规划；制定全县和跨乡镇中长期供水计划和年度供水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和旱情紧急情况下用水调度预案并监督实施。

3. 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利用和论证工作；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发布全县水资源公报。

4.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计划用水规划；监测河库水质、水量；审查排污口的设置和改扩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水功能区划；审核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

5. 组织编制全县供水规划；组织制定全县供水行业的服务标准并实施监督检查；组织城市非居民用水超定额加价收

费管理工作；指导全县供水、再生水利用等基础设施建设；对全县供水运营单位实施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城镇自备井。

6. 组织拟订水务行业经济调节措施，研究提出水务行业有关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建议；指导编制全县水务行业建设项目资金计划；受委托监管县级水务行业国有资产。

7. 指导全县水利基本建设并实施行业监督管理；负责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审批，初审、转报中型水利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大坝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的监督，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8.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小型水利工程移民工作；承担县政府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日常工作。

9. 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指导水土流失监测、综合防治和水利工程绿化工作。

10. 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全县防汛抗旱和水务应急管理日常工作，对主要河道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承担县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11. 指导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负责水务行政复议的

受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协调、仲裁跨乡镇水事纠纷。

12. 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和全县河道的综合治理与开发；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13. 指导全县有关水务项目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组织指导全县重大水务项目对外合作和交流。

14. 指导全县水务行业发展、改革、稳定工作及队伍和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水务行业劳动保护、安全生产工作。

15. 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县水务局围绕“产业发展年”工作主题，聚焦“一路二水三项目”工作重点，创新思路和举措，努力推进水利建设和管理取得成效。

1. 水利建设

（1）、井研县研城镇茫溪河塘角村段防洪治理工程。项目批复总投资 2811.18 万元，综合治理河长 5.68km，其中：新建堤防 4.555km，河道清淤疏浚 5.68km。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圆满完成年初目标，完成综合治理河长 3.2 km，完成投资 1500 万元。

（2）、井研县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包括灾后薄弱环节长山埂、红专、同意、四合、里仁和石堰等 6 座病险水库，批复投资 1050 万元。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

已完成 6 座水库白蚁治理，项目主体工程完工。

(3)、井研县 2018 年高效节水项目。批复投资 1398.87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800 万元，业主自筹 598.87 万元。项目在 4 个乡镇 12 个行政村实施，主要建设任务为新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7890 亩、山坪塘 1 座、蓄水池 13 口和提灌站 7 处。项目于 2018 年 5 月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完工。

(4)、2017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完工验收。项目批复投资 186.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27 万元、省级资金 52 万元。建设内容为实施黄钵水厂技改工程，将取水口向上游迁移 200 米，新建泵房、泵站、输水管道等；实施石牛水厂技改工程，新建 300 立方米清水池 1 座及附属工程；研经镇新建抗旱井 54 口，解决王家沟村 3 组、4 组、6 组、7 组、10 组、11 组、12 组村民的干旱缺水问题；解决 2017 年民生工程脱贫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

(5)、解决贫困户饮水安全问题虽未列入市上 22 个专项，但列入了县上扶贫 22 个专项。2018 年需解决 279 户贫困户饮水安全问题。实施 2018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解决了 305 户贫困户 781 人饮水安全问题，完成率 109%。

(6)、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方案和大佛水厂建设，启动大佛水厂、研城水厂、马踏水厂到各乡镇管网延伸工程技施设计工作，申报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专项债券资金。

(7)、2018 年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群测群防项目全面完工，完成投资 10 万元。

(8)、实施的“三百”水利建设项目有 17 个，完成投资 32361 万元，占计划投资 30061 万元的 107.65%。在全省、全市 2016—2018 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绩效考核中，井研县被评为全省、全市先进单位。县水务局 2018 年度被市水务局评为综合工作优秀单位以及信息调研、水利安全生产管理、水利统计工作优秀单位。

(9)、岷茫水系连通及生态水网建设项目。县上成立工作推进组，落实前期论证等工作经费 1750 万元，前期工作正加快推进。项目已纳入《岷江流域综合规划》(报批稿)《长江经济带水资源保护带、生态隔离带建设规划》《乐山市城市水利规划》和《成都平原经济区“十三五”发展规划》。正在编制《井研县水资源保护规划》《井研县生态水网建设规划》。岷茫水系连通工程可研已完成前期勘测，初步方案即将送省水利厅审查，预计 2019 年 1 月完成《岷江—茫溪河水系连通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工作。

(10)、编制完成《井研县水资源综合规划》并获市级批复，争取了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从 1.17 亿立方米调到 1.73 亿立方米，增加 5600 万立方米。

2. 深化河长制工作

2018 年县河长办出台了《关于聘请河湖管理保护社会监督员的通知》《井研县河长制办公室关于规范全县河长制日常工作的通知》《关于对井研县基层“河长”巡查工作细则内容补充的通知》《关于加快建立河湖流域联防联控机制和开展四项行动的通知》《井研县 2018 年河湖长制工作要点》

《井研县全面落实湖长制实施方案》，坚持以制度的刚性约束，促进河湖长制工作规范、持续发展，编制完成 10 条主要河流一河一策。河湖长制工作被报道推广 43 次，其中中央、省级推广 6 次。一是中国水利报到我县进行采访，报道我县水环境治理成效。二是四川电视台、四川在线、四川新闻网、乐山日报、乐山电视台、乐山市河长制网等多家媒体到井研专题采访报道。三是雅安、沐川、仁寿等地相关人员到我县考察学习。四是王村镇镇级河长被邀请到乐山电视台录制河长制专题节目。五是 12 月 3 日，县政府副县长、县河长办主任罗卉在全市各区县领导参加的河长制培训会上授课，交流井研河长制工作经验做法。六是全省评选 2 条河流申报全国典型河湖推广，茫溪河顺利入选并已送至水利部。

全县水环境不断改善，特别是茫溪河水质恶化得到有效遏制。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茫溪河出境断面污染指数同比下降 38.9%，省控断面茫溪河生态补偿扣缴资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556.6 万元（扣缴 365.6 万元），降幅达 60.4%。

3. 防汛工作

一是落实防汛责任。逐库落实地方政府责任人、水库主管部门责任人与水库管理单位责任人。二是完善防洪预案。细化防御措施，强化应急处置，强化险情抢护和人员转移。三是加强汛前检查。对全县 52 座水库进行汛前安全检查。四是加强防汛抢险队伍建设和物资储备。组建抢险队伍 52 支、抢险人员 2379 人，储备冲锋舟 1 只、编织袋 22000 条、救生衣 210 件、彩条布 5000 平方米以及储备雨衣、雨伞、

铁锹等物资。五是强化河道管理。及时清除行洪障碍，清除河道网箱 30 余只、抬网 10 余付、施工围堰 6 处、临时设施 11 处。落实河道保洁机制，督促专业保洁机构及时清理河道水葫芦、漂浮物、岸坡垃圾等。六是加强山洪灾害防治预警平台运行管理。升级完善县防汛指挥中心预警平台，全面维护野外预警站点，排除设备故障。七是加强防汛培训和演练。开展了山洪灾害防御应急演练。八是加强汛期值守和汛情会商。严格落实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防汛信息及时准确上传下达。开展现场检查 26 次，坚持每晚电话抽查，发布各类预报、预警等 3 万余人次。

4.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工作

强化依法治水管水，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确立水资源开发利用、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严格落实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水资源管理责任和考核“四项制度”。严格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和入河排污口设置。35 个入河排污口经过整改，已封堵 7 个，完成审批 12 个，登记 16 个，全额完成省市下达的整改目标任务。对除封堵以外的 28 个排污口分类进行整改提升，4 个规上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已全部完成，规下排污口正在参照执行。推进河道生态系统保护，开展河堤整治、河道保洁、水资源监测，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推进水情教育与水生态文明宣传，提高公众水资源保护意识和水文明理念。强化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强化水土流失预防和监督治理，

2018 年完成各项水土保持审批事项 11 个，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14.26 万元。做好环保督察“回头看”水利各项工作。

5. 脱贫攻坚工作

明确分管领导和承办股室，经费保障，资料归档，党员干部 14 人结对帮扶东林镇红花村 12 户贫困户以及四合乡齐心村 6 户贫困户。2018 年解决了 305 户贫困户 781 人饮水安全问题，完成率 109%。向上争取资金 380.38 万元，在贫困村实施高效节水面积 3784 亩，改善了贫困村水利基础设施状况，解决了贫困村生产用水问题。

6. 推进依法治县工作

一是加强水利法制宣传，强化依法治水。开展送法下乡、世界水日及中国水周宣传、安全生产宣传、“12.4”法制宣传日、依法治县宣传月等宣传活动，发放水法律法规宣传资料 3500 余份，宣传画 600 余份、宣传标语 12 幅，执法检查 52 次，咨询人数 300 余人次，受教育群众 1000 余人次，全年累计学法人数 302 人次。2018 年 5 月在全局开展了《水法》相关法律知识竞赛。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严格水利行政执法，严肃查处水事违法案件，全县没有水资源管理违法违规案件。健全领导干部法制档案制度，详细记录学法用法情况。推进“法律七进”。二是扎实做好行政服务工作。落实“两集中、两到位”，行政审批项目全部进驻政务中心受理、办理，清理行政权力事项以及行政审批事项和办事指南。三是开展反邪教工作。坚持源头治理，加强干部职工教育管理。四是加强应急管理，提高突发事件信息报

送与处置能力。

7. 水利安全生产工作

制定下发《井研县水务局 2018 年安全生产工作方案》《井研县水务局关于开展汛期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实施方案》等 8 个方案。开展水利安全生产大检查、汛期安全生产检查等工作。对全县水利行业重点在建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52 座水库、27 个乡镇水利设施状况进行检查，督促基层单位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时排查和整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效落实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杜绝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确保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2018 年下派检查组 5 个，暗查组 3 个，检查 50 次数，检查单位 98 个；发现一般隐患 4 项，督促整改一般隐患 4 项，累计落实整改治理资金 20 万元。

二、机构设置

井研县水务局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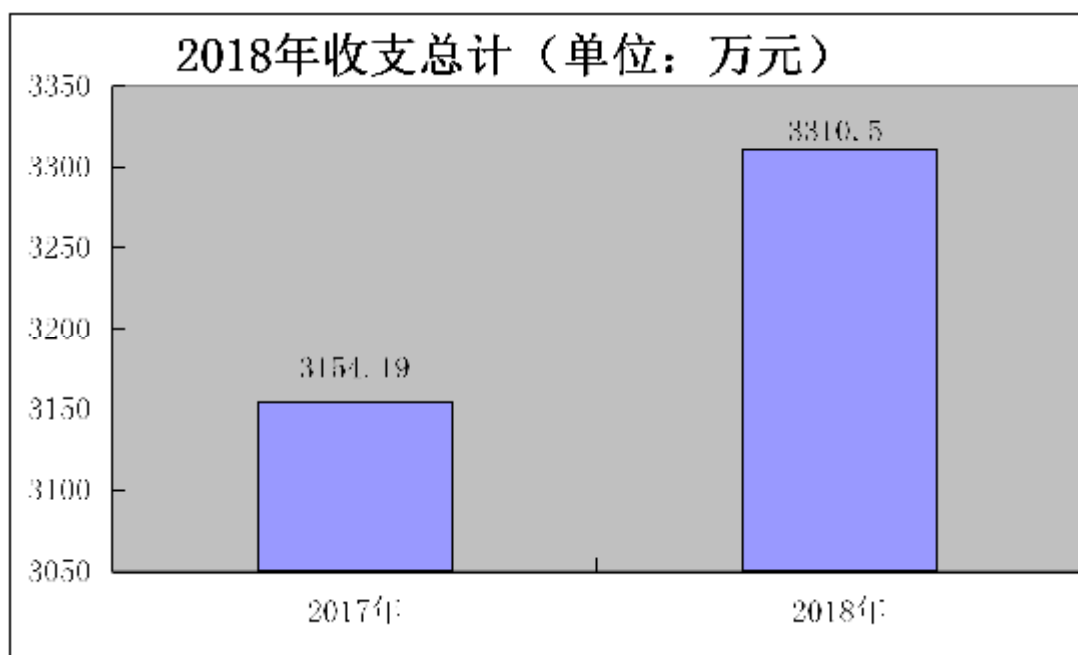
纳入井研县水务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井研县水务综合执法大队
2. 井研县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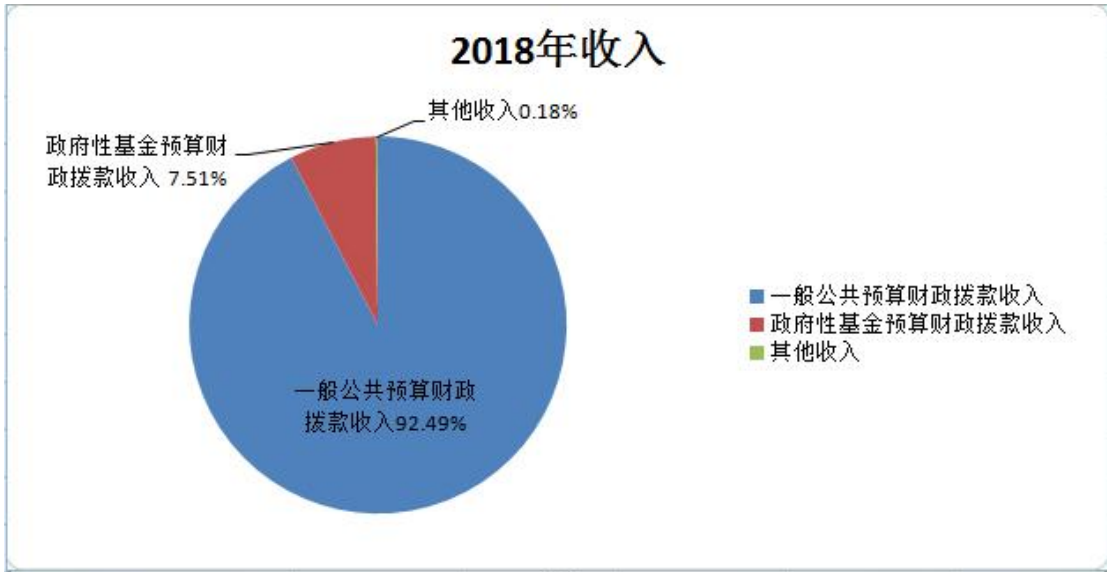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310.5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6.31 万元，增长 4.96%。主要变动原因是工程建设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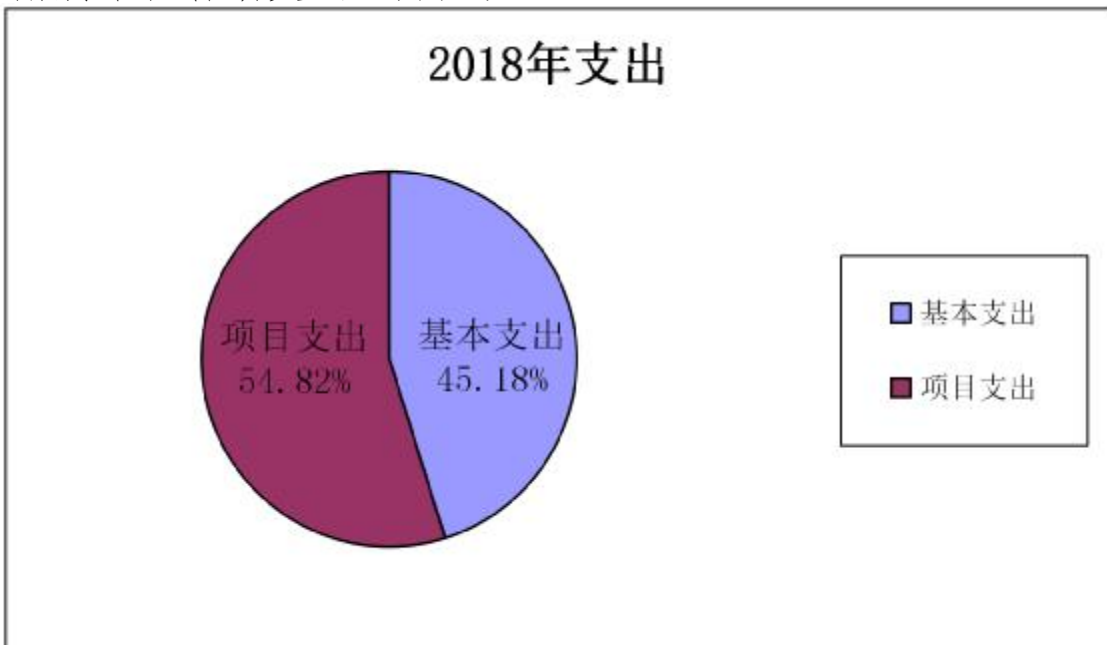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89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0.28 万元，占 92.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68 万元，占 7.4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4 万元，占 0.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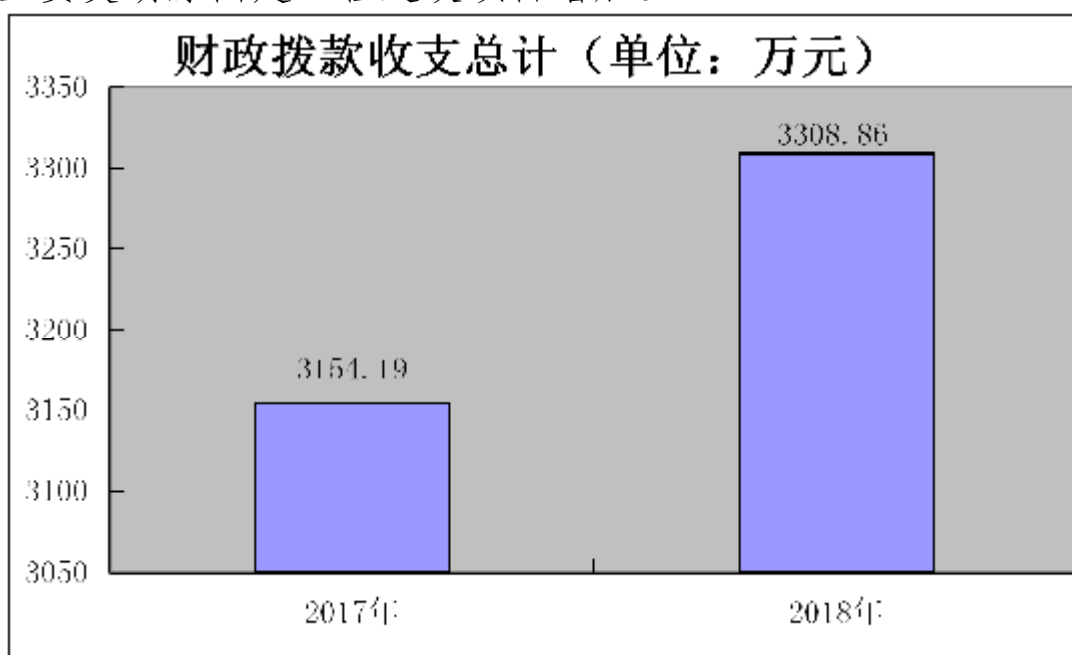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1055.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6.73万元，占45.18%；项目支出578.54万元，占54.8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08.86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4.67万元，增长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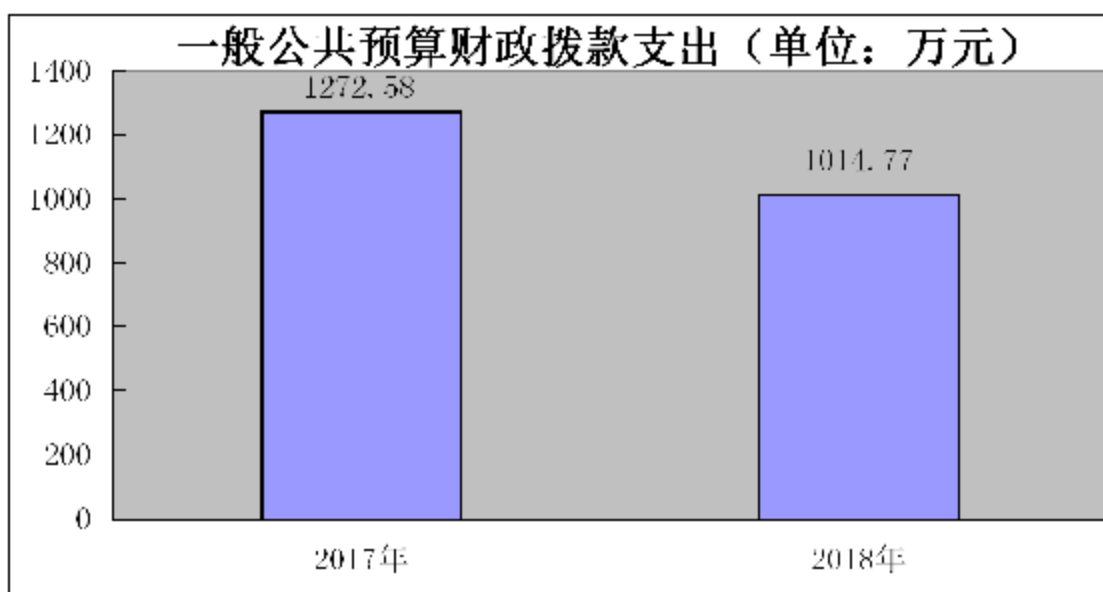
主要变动原因是工程建设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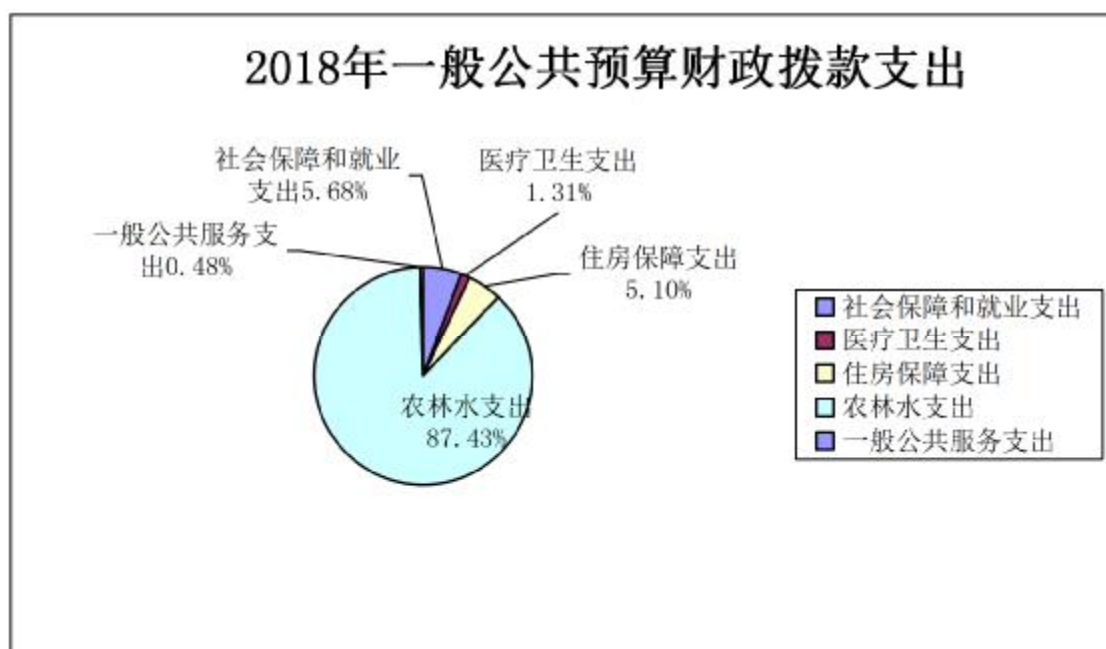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4.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16%。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257.81万元，下降20.26%。主要变动原因是工程项目在建未完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4.7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84万元，占0.4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61万元，占5.6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3.28万元，占1.31%；农林水(类)支出887.23万元，占87.43%；住房保障(类)支出51.81万元，占5.1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014.77，完成预算32.9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4.8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57.61万

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3.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支出决算为 887.23 万元，完成预算 30.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52.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57.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决算为 19.94 万元，完成预算 63.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质监测（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 99.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汛物资招标采购，金额下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支出决算为 31.05 万元，完成预算 16.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支出决算为 10.90 万元，完成预算 17.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支出决算为 203.6 万元，完成预算 25.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1.47 万元，完成预算 13.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执行项目，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1.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5.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0.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35.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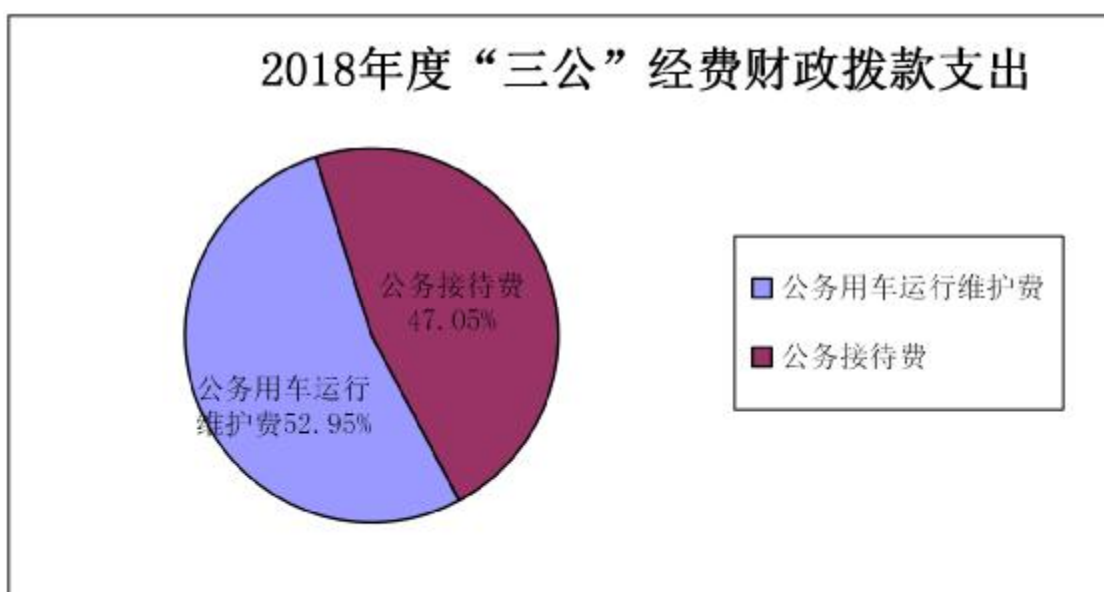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73 万元，完成预算 9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8 万元，占 52.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93 万元，占 47.0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17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8 万元，完成预算 97.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 2.15 万元，下降 21.6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0。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8 万元。主要用于井研县研城镇茫溪河塘角村段防洪治理工程、井研县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井研县 2018 年高效节水项目、2017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解决贫困户饮水安全、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2018 年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实施“三百”水利建设项目、岷茫水系连通及生态水网建设项目、编制《井研县水资源综合规划》、深化河湖长制工作、防汛抢险工作、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脱贫攻坚工作、推进依法治县工作、水利安全生产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93 万元，完成预算 99%。公务接待

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 2.13 万元，增长 44.38%。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建设的等公务活动较多。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8 批次，97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6.9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井研县研城镇茫溪河塘角村段防洪治理工程 1.04 万元、井研县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0.78 万元、井研县 2018 年高效节水项目 0.41 万元、2017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0.48 万元、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 0.15 万元、实施“三百”水利建设项目 0.68 万元、岷茫水系连通及生态水网建设项目 1.09 万元、深化河湖长制工作 1.23 万元、防汛抢险工作 0.45 万元、水利安全生产工作 0.62 万元。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93 万元，主要用于井研县研城镇茫溪河塘角村段防洪治理工程、井研县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井研县 2018 年高效节水项目、2017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实施“三百”水利建设项目、岷茫水系连通及生态水网建设项目、深化河湖长制工作、防汛抢险工作、水利安全生产工作等公务活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39.1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河道保洁项目、渠系维修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县水务局履职尽责，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行政运行高效运转，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圆满完成县委政府安排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本部门未自行组织了项目绩效评价。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河道保洁””“渠系维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河道保洁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9.18 万元，执行数为 4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河道保洁，实现了全县河道整洁，巩固了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存在的问题：（1）我县是典型的河源县，资源性缺水严重。河道保洁受季节、气候影响较大，加之河流岸线长面广，投入的人力物力较大。（2）沿河两岸村民受多年生活习惯影响，对河

道保洁效果的长期保持还不够，需要加大宣传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1）我县是典型的河源县，资源性缺水严重。借助“河长制”工作加大河流治理投入力度，逐步减轻我县缺水问题。（2）加强宣传教育和引导，逐步改变生活陋习，提高全民爱护环境的意识。（3）我县还有 11 个乡镇河道按“属地管理”由乡镇自行保洁，建议纳入保洁公司一并保洁。

2. 渠系维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为 4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全县老百姓的生产生活用水，巩固了我县粮食生产大县的地位，圆满完成了全县春灌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存在的问题：（1）我县是全省有名的重点干旱县，水利设施建设方面历史欠帐太多，急需大量资金投入。水利工程渠道维修项目实施，在全县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和效益，真正做到了解决一方民生，保证一方稳定，促进一方发展。但从全县的角度上看，投入的资金力度和群众的渴求之间仍存在较大的差距。（2）受近年来农村外出打工潮影响，农村劳动力不足，导致需群众投劳部分进展较慢。（3）工程建后管护机制虽已建立，但部分群众对政府依赖思想过重，没有完全树立“主人翁”意识，需进一步加大引导、宣传、教育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1）我县是“十年九旱”的老旱区，渠系建设任务繁重，需要整治建设的水利设施较多，恳请上级部门继续加大对类似项目的投资力度，加快我县水利工程建设维修进程。（2）加强群众对水利工程渠道的建设和建后管理的专业培训，提高群众参与建设和管理水利工程

的技能。(3) 在继续深化灌区改革，加大灌区节水改造力度，科学用水、依法治水，全面推进用水户协会管水。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河道保洁			
预算单位		井研县水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49.18 万元	执行数:	49.1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9.1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9.18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负责我县境内（合同规定范围）河道的日常保洁工作，河道总长 308.6 公里，面积 13622.9 亩。确保河面清洁，无水葫芦、白色漂浮物等。		组织相关人员对全年保洁情况进行了验收，规定内容已经全面完成，服务质量经考核，符合要求。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研城镇、集益乡、千佛镇、马踏镇和王村镇等共计 16 个乡镇范围内的河道	涉及河道总长 308.6 公里，面积 13622.9 亩	河道保洁治理资金，研城镇、集益乡、千佛镇、马踏镇和王村镇等共计 16 个乡镇范围内的河道，涉及河道总长 308.6 公里，面积 13622.9 亩。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相关人员验收结果	规定内容已经全面完成，服务质量经考核，符合要求	组织相关人员对全年保洁情况进行了验收，规定内容已经全面完成，服务质量经考核，

					符合要求。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8年12月31日前	2018年12月31日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河道保洁合同约定费用	49.18万元	49.1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实现了全县河道整洁	巩固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通过河道保洁，实现了全县河道整洁，巩固了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全县河道达到了保洁要求，水面感官良好，无明显水葫芦、水白菜及垃圾等影响行洪安全的漂浮物，岸坡无明显积存垃圾，	巩固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全县河道达到了保洁要求，水面感官良好，无明显水葫芦、水白菜及垃圾等影响行洪安全的漂浮物，岸坡无明显积存垃圾，巩固了我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河道达到了保洁要求，水面感官良好，无明显水葫芦、水白菜及垃圾等影响行洪安全的漂浮物，岸坡无明显积存垃圾，	巩固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全县河道达到了保洁要求，水面感官良好，无明显水葫芦、水白菜及垃圾等影响行洪安全的漂浮物，岸坡无明显积存垃圾，巩固了我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河道保洁，实现全县河道整洁	巩固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实现了全县河道整洁，巩固了井研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在地受益群众满意度	非常满意	工程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群众满意度为非常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渠系维修			
预算单位		井研县水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0 万元	执行数:	48.7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8.75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对毛坝水库等 17 座国管水库渠系水毁工程维修养护工作。确保 2019 年全县 17 各水库国管水利工程灌溉 16.04 万亩农田春灌用水。		组织相关人员对全年保洁情况进行了验收,规定内容已经全面完成,服务质量经考核,符合要求。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毛坝水库、红星水库、红岩水库、竹园水库、双河水库、高家寺水库、战备水库、桑树嘴水库、群英水库、雾虹桥水坝、新桥水坝、佛尔岩水库、长滩子水坝、牛头滩水坝、千佛水坝、门坎水库、沙溪河水库	17 座水库	渠系维修工程,涉及毛坝水库等 17 个国管水利工程单位灌区、周坡镇石马村渠系整治。现场检查验收,项目符合工程维修要求,与申报项目工程量一致。

项目完成	质量指标	符合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标准相关要求	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合格	渠系维修工程，涉及毛坝水库等 17 个国管水利工程单位灌区、周坡镇石马村渠系整治。现场检查验收，项目符合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项目符合工程维修要求，与申报项目工程量一致。
项目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工程	2018 年 5 月 30 日完成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土方挖运	33 元/m ³	48.75 万元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石方挖运	40 元/m ³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土石方回填	35 元/m ³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浆砌石	420 元/m ³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C20 混凝土	400 元/m ³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勾缝	10 元/m ²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抹面	10 元/m ²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清除杂草	10 元/m ²	
项目完成	成本指标	全工程	50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农民粮食增收	实现了 2018 年全县粮食生产总量达到 21.98 万吨	确保了全县 2018 年各灌区农田的满载满插，保障了全县国管水利工程单位所在灌区 16.04 万亩农田春灌生产用水。2018 年全县粮食生产总量达到 21.98 万吨。巩固了我县粮食生产大县的地位，圆满完成了全县春灌工作，解决了全县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农民春灌生产用水	水利工程渠道维修项目实施，在全县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和效益，真正做到了解决一方民生，保证一方稳定，促进一方发展。	2018 年水利工程渠道维护实施后，保障了全县国管水利工程单位所在灌区 16.04 万亩农田春灌生产用水。2018 年全县粮食生产总量达到 21.98 万吨。巩固了我县粮食生产大县的地位，圆满完成了全县春灌工作，解决了全县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
	项目效益	生态效益 指标	灌溉用水利用率	达到 43%	2018 年水利工程渠道维护实施后，保障了全县国管水利工程单位所在灌区 16.04 万亩农田春灌生产用水。2018 年全县粮食生产总量达到 21.98 万吨。巩固了我县粮食生产大县的地位，圆满完成了全县春灌工作，解决了全县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渠道使用年限	≥3年	渠系正常使用3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工程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群众满意度为非常满意。

(三)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井研县水务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未自行组织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井研县水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35万元,比2017年减少12.45万元,下降26.05%。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井研县水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8.97万元。主要用于防汛物资采购,河道保洁服务购买。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2.4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井研县水务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防灾救灾（项）：指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草原扑火防火及因其他灾

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贴。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质监测（项）：指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质监测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水质监测仪器设备运行维护，水环境监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推广，进行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测试、化验、分析、资料整编、发布水质公报等。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讯、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

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指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案编制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等。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指国家对农田水利和打井、集雨设施、节水灌溉等水利设施的补助，小型水库除险补助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指用于农村人畜饮水工程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除上述方面的支出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井研县水务局部门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井研县水务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主要包括：井研县水务综合执法大队，井研县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务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务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 编制全县城乡水务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规划和专业规划；制定全县和跨乡镇中长期供水计划和年度供水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和旱情紧急情况下用水调度预案并监督实施。

3. 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利用和论证工作；组织实施取水许可、

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发布全县水资源公报。

4.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计划用水规划；监测河库水质、水量；审查排污口的设置和改扩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水功能区划；审核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

5. 组织编制全县供水规划；组织制定全县供水行业的服务标准并实施监督检查；组织城市非居民用水超定额加价收费管理工作；指导全县供水、再生水利用等基础设施建设；对全县供水运营单位实施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城镇自备井。

6. 组织拟订水务行业经济调节措施，研究提出水务行业有关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建议；指导编制全县水务行业建设项目资金计划；受委托监管县级水务行业国有资产。

7. 指导全县水利基本建设并实施行业监督管理；负责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审批，初审、转报中型水利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大坝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8.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小型水利工程移民工作；承担县政府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指挥部日常工作。

9. 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指导水土流失监测、综合防治和水利工程绿化工作。

10. 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全县防汛抗旱和水务应急管理工作，对主要河道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承担县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11. 指导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负责水务行政复议的受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协调、仲裁跨乡镇水事纠纷。

12. 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和全县河道的综合治理与开发；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13. 指导全县有关水务项目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组织指导全县重大水务项目对外合作和交流。

14. 指导全县水务行业发展、改革、稳定工作及队伍和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水务行业劳动保护、安全生产工作。

15. 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我局经县编办核定编制 56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工勤人员 1 人，事业编制 47 人（含参照公务员管理 19 人，财政补助 28 人）。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职职工 48 人，其中：行政人员 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 13 人，财政补助 27 人，

退休人员 41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969578.91 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实务 527565.52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金 576118.8 元；行政单位医疗费 132812.94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66800 元；防灾救灾 50000 元；行政运行 3526683.97 元；水利工程建设 576144 元；水质监测 40000 元；防汛 60000 元；农田水利 100000 元；农村人畜饮水 418500 元；中央财政专项高效节水 1123944 元；岷茫水系连通工程 500000 元；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 48000 元；研经社区老石桥滑坡应急排危 104860 元；住房公积金 518149.68 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539096.78 元，其中基本支出 4802130.91 元：一般行政管理实务 48365.52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金 576118.8 元、行政单位医疗费 132812.94 元、行政运行 3526683.97 元、住房公积金 518149.68 元；项目支出 5736965.87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91390 元、水利工程建设 576144 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9360 元、水质监测 40000 元、防汛 59878 元、抗旱 310512 元、农田水利 109040 元、农村人畜饮水 2035969 元、其他水利支出 2014672.87 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决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库、项目库、绩效目标填报等报送工作，预决算编制真实准确。

（二）专项预算管理。

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决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相符、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做到专款专用。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18年，县水务局履职尽责，紧紧围绕县委政府“产业发展年”工作主题，聚焦“一路二水三项目”工作重点，创新思路和举措，努力推进水利建设和管理取得成效。在全省、全市2016—2018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绩效考核中，并研县被评为全省、全市先进单位。县水务局2018年度被市水务局评为综合工作优秀单位以及信息调研、水利安全生产管理、水利统计工作优秀单位。深化河湖长制工作被报道推广43次，其中中央、省级推广6次。

本年度我局绩效考评项目：河道保洁、水利工程渠系维修。河道保洁实现了全县河道整洁，巩固了我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圆满完成了合同约定的任务；水利工程渠系维修项目实施确实解决全县老百姓的生产生活用水，巩固了我县粮食生产大县的地位，圆满完成了全县春灌工作。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全面、客观、按时报送相关评审材

料，河道保洁和水利工程渠系维修项目考核结果为优秀，群众测评满意度 10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县水务局履职尽责，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行政运行高效运转，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圆满完成县委政府安排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存在问题。

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拨付不到位。

（三）改进建议。

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拨付到位。

2018 年河道保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我局分步骤对河道保洁项目开展自评工作。收集整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组织人员开展自评，完成自评报告，按照要求备齐相关资料。实施整体评价和现场评价。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通过河道整治，实现了全县河道整治，巩固了我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成果，圆满完成了合同约定的任务，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及项目的顺利开展。绩效考评得分 98 分。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依据《县政协社情民意 2007 年第五期关于建立全县河面水葫芦清理长效机制》的精神，按照《井研县水务局关于解决全县河道保洁资金的请示》（井水务〔2016〕12 号）及批示要求。县水务局高度重视，成立了河道保洁工作督导组，专门对河道保洁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河道保洁由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方式确定成都平安环卫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县河道保洁主体，具体承担我县河道保洁任务。根据《井研县水务局关于解决全县河道保洁资金的请示》（井水务〔2016〕12 号）和相关批示，采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方式确定成都

平安环卫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县河道保洁主体，2016年6月6日水务局与该公司签订了《井研县全县河道保洁合同》（J S采〔2016〕0601）。

2. 项目实施与申报项目合理性

经水务局会同相关部门实地查看、核实，报经相关部门批准，采用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方式确定保洁公司，与水务局签订河道保洁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对规定河道实施保洁，项目实施完工后，水务局组织人员对全年河道保洁情况进行验收。

2、项目管理

资金分配严格遵循“统筹兼顾、保证重点、专款专用、注重实效”的原则，按照“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和预算资金管理有关要求，全面加强河道保洁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覆盖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和项目立项、设计、实施、验收、后续管理等环节在内，整个资金运行全过程的管理制度体系，确保河道保洁资金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井研县水务局关于解决全县河道保洁资金的请示》（井水务〔2016〕12号）及财政局和政府相关批示为依据实施河道保洁项目和项目资金申报，分季度年共支出49.18万元（大写：肆拾玖万壹仟捌佰元整）。

3、项目绩效

河道保洁项目实施后，全县河道达到了保洁要求，水面感官良好，无明显水葫芦、水白菜及垃圾等影响行洪安全的漂浮物，岸坡无明显积存垃圾，巩固了我县城乡环境综合治

理成果。工程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群众满意度为非常满意。

四、存在主要问题

我县是典型的河源县，资源性缺水严重。河道保洁受季节、气候影响较大，加之河流岸线长面广，投入的人力物力较大。沿河两岸村民受多年生活习惯影响，对河道保洁效果的长期保持还不够，需要加大宣传力度。

五、相关措施建议

我县是典型的河源县，资源性缺水严重。可借助“河长制”工作加大河流治理投入力度，逐步减轻我县缺水问题。加强宣传教育和引导，逐步改变生活陋习，提高全民爱护环境的意识。我县还有 11 个乡镇河道按“属地管理”由乡镇自行保洁，建议纳入保洁公司一并保洁。

2018 年渠系维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我局分步骤对渠系维修项目开展自评工作。收集整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组织人员开展自评，完成自评报告，按照要求备齐相关资料。实施整体评价和现场评价。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确实解决全县老百姓的生产生活用水，实现全县粮食生产增收。巩固了我县粮食生产大县的地位，圆满完成了全县春灌工作。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及项目的顺利开展。绩效考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根据井研县春灌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农业基础地位，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努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进一步巩固我县农业产粮大县之地位，确保春灌工作圆满完成。井研县水务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水利工程渠道维修建设的组织、监督管理工作，确保工程的顺利实施。水利工程渠道维修实施主体为国管水利工程单位及部分乡镇，全面负责渠道维修养护建设的实施。根据井研县财政局文件批复为依据实施井研县水利工程渠道维修项目。

2、项目管理

资金分配严格遵循“统筹兼顾、保证重点、专款专用、注重实效”原则，采取因素测算方式进行分配。并按照“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和预算资金管理有关要求，全面加强水利工程渠道维修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覆盖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和项目立项、设计、实施、验收、后续管理等环节在内的整个资金运行全过程的管理制度体系，确保水利工程渠道维修资金都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利工程渠道维修工程，财政总投入资金 47.75 万元，涉及毛坝水库等 18 个国管水利工程单位。

3、项目绩效

水利工程渠道维修资金 47.75 万元，各工程实施单位按照资金安排对申报渠系维修项目进行了维修。经水务局 10 月 18 日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各工程实施单位维修的工程进行了验收。符合工程维修要求，与申报项目工程量一致。经现场检查验收，2018 年井研县水利工程渠道维修项目质量符合要求，工程合格。工程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群众满意度为非常满意。

三、存在主要问题

1. 我县是全省有名的重点干旱县，渠系多修建于上世纪 60-70 年代，运行时间长历史欠帐多，急需大量资金投入。水利工程渠道维修项目实施，在全县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和效益，真正做到了解决一方民生，保证一方稳定，促进一方发展。但从全县的角度上看，投入的资金力度和群众的渴求之

间仍存在较大的差距。

2. 受近年来农村外出打工潮影响，农村劳动力不足，导致需群众投劳部分进展较慢。

3. 工程建后管护机制虽已建立，但部分群众对政府依赖思想过重，“主人翁”意识淡薄，需进一步加大引导、宣传、教育工作。

四、相关措施建议

1. 我县是“十年九旱”的老旱区，渠系维修任务繁重，需要整治建设的水利设施较多，恳请上级部门加大对类似项目的投资力度，加快我县水利工程建设维修进程。

2. 加强群众对水利工程渠道的建设和建后管理的培训，提高群众参与建设和管理水利工程的技能。

3. 继续深化灌区水利体制改革，加大灌区节水改造力度，科学用水、依法治水，全面推进用水户协会管水。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